

证券代码：300619

证券简称：金银河

公告编号：2024-014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

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3 年度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713,986.05 元，母公司净利润 182,463,537.97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从母公司 2023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 7,151,668.5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53,002,915.52 元，合并财务报表的可供分配利润为 363,157,498.83 元。

本着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在兼顾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根据《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2 年—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及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定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截至目前公司股份总数 102,958,37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73 元（含税），预计分红金额为 28,107,637.19（含税），占

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713,986.05 元的 29.99%。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合计转增 30,887,513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33,845,891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方案则按“每股分配比例不变、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股利分配总额及转增数”的原则实施。

二、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合法性、合规性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结合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公司的持续发展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等因素提出的，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与公司的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该方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有利于广大投资者参与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

三、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说明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本方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全体监事一致认为：董事会拟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未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一致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四、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进行了备案登记，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本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